

通许县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7 年度部门决算

二〇一八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通许县质量技术监督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关于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通许县质量技术监督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

1、主要职责

职能：承担着对全县区域内产品质量、计量、标准化、认证认可、特种设备安全的综合管理和行政执法的重要职能。主要承担以下职责：

（1）负责宣传贯彻实施国家、省、市质量技术监督有关工作方针、政策及法律、法规、规章。

（2）负责质量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实施重点产品的监督检验计划和质量监督后处理工作；管理产品质量仲裁检验；依法查处生产假冒伪劣产品的违法行为。

（3）负责质量管理工作。实施质量强区，组织实施名牌战略工作；推进质量认证工作；负责本辖区内负责辖区内一般产品质量事故的调查，依法监督管理辖区内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制度和安全认证制度的实施。

（4）负责标准化管理工作。监督标准的贯彻执行，组织和监督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和企业标准的贯彻实施；管理企业产品标准备案；指导企业标准化和农业标准化工作；负责组织机构代码工作。查处违反标准化法的行为；负责辖区内组织机构代码和商品条码工作。

（5）负责计量监督管理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依法管理标准计量器具；组织量值传递；规范和监督商品量的计量行为。

（6）负责本辖区内锅炉、压力容器、压力管道、电梯等特种设备的安全监察工作；负责辖区内特种设备事故的调查处理，依法查处违法行为。

（7）承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及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2、机构设置

质监局内设 5 个职能科室，具体是：办公室、人事股、法规股、

综合业务股、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股；直属单位：通许县质量技术监督局稽查队；所属事业单位：通许县质量技术监督检验测试中心。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通许县质量技术监督局无所属归口预算单位，汇总决算为通许县质量技术监督局为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通许县质量技术监督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61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	594.35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8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9	
三、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40	
四、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41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42	
六、其他收入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3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	17.24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6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9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5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1	
	16		十六、金融支出	52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53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54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6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7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8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9	
本年收入合计	24	611.6	本年支出合计	60	611.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61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交纳所得税	62	
基本支出结转	27		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63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28		转入事业基金	64	
经营结余	29		其他	65	
	3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6	
	31		基本支出结转	67	
	32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68	
	33		经营结余	69	
	34			70	
	35			71	
总计	36	611.6	总计	72	61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通许县质量技术监督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11.6	611.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4.35	594.35						
20117		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	594.35	594.35						
2011701		行政运行	335.25	335.25						
2011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	35						
2011750		事业运行	224.11	224.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24	17.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7.24	17.24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7.24	17.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通许县质量技术监督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11.6	611.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4.35	594.35				
20117			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	594.35	594.35				
2011701			行政运行	335.25	335.25				
2011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	35				
2011750			事业运行	224.11	224.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24	17.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7.24	17.24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7.24	17.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4 表

部门：通许县质量技术监督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1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594.35	594.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2			
	3		三、国防支出	33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5		五、教育支出	35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7.24	17.24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1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2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3			
本年收入合计	24	611.6	本年支出合计	54	611.6	611.6	
	25			5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7		基本支出结转	5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8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58			
	29			59			
总计	30	611.6	总计	60	611.6	61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通许县质量技术监督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和结余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611.6	611.6		611.6	611.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4.35	594.35		594.35	594.32						
20117		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				594.35	594.35		594.35	594.35						
2011701		行政运行				335.25	335.25		335.25	335.25						
2011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	35		35	35						
2011750		事业运行				224.11	224.11		224.11	224.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24	17.24		17.24	17.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7.24	17.24		17.24	17.24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7.24	17.24		17.24	17.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通许县质量技术监督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43.7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6.53	30228	工会经费	15
30101	基本工资	159.42	30201	办公费	86.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55
30102	津贴补贴	129.31	30202	印刷费	0.86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5.4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5.03	30203	咨询费	0.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4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83	30204	手续费	0.72			
30302	退休费	14.39	30205	水费	0.35			
30314	采暖补贴	11.44	30206	电费	6.51			
		30207	邮电费		0.82			
		30211	差旅费		21.32			
		30213	维修(护)费		4.41			
		30216	培训费		11.91			
		30207	公务接待费		22.64			
		30226	劳务费		29.99			
		30227	委托业务费		3.75			
人员经费合计		369.59	公用经费合计					242.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3023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通许县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7 年度预算数			2017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55.99		32.16		32.16	23.83	53.19		30.55		30.55
										22.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2017 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通许县质量技术监督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和结余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611.6 万元。与 2016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48.63 万元，增长 8.64%。主要原因是工资增加，物价上涨。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收入合计 611.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11.6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支出合计 611.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11.6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611.6 万元。与 2016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48.63 万元，增长 8.64%。主要原因是工资增加，物价上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11.6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16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8.63 万元，增长 8.64%。主要原因是工资增加，物价上涨。

（二）结构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11.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594.35 万元，占 97.18%；其中：行政运行支出 335.25 万元，占 56.41%，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35 万元，占 5.89%，事业运行支出 224.11 万元，占 37.7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7.24 万元，占 2.82%。

（三）具体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61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一致。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35.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5.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一致。

2. 专项公共服务（类）质量技术监督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用于行政运行支出。

3. 专项公共服务（类）质量技术监督事务（款）质量技术监督行政执法及业务管理。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

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行政事业收费项目取消经费减少，支出减少。

4.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一致。

5.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24.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4.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一致。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7.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一致。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事务（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退休人员经费移交社保局管理，预算经费调减，支出减少。

7.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事务（款）行政单位医疗。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工资基数调增，费用增加。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公积金比例按上年执行未调增。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11.6 万元。与 2016 年度相比，增加 48.63 万元，增长 8.64%，主要原因：工资增加，物价上涨。其中：人员经费 369.5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59.42 万元、津贴补贴 129.31 万元、伙食补助费 0 万元、绩效工资 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5.03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0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 万元、离休费 0 万元、退休费 14.39 万元、抚恤金 0 万元、生活补助 0 万元、医疗费 0 万元、奖励金 0 万元、住房公积金 0 万元、采暖补贴 11.44 万元、物业服务补贴 0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242.0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86.9 万元、印刷费 0.86 万元、咨询费 0.8 万元、手续费 0.72 万元、水费 0.35 万元、电费 6.51 万元、邮电费 0.82 万元、取暖费 0 万元、物业管理费 0 万元、差旅费 21.32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维修（护）费 4.41 万元、租赁费 0 万元、会议费 0 万元、培训费 11.91 万元、公务接待费 22.64 万元、专用材料费 0 万元、劳务费 29.99 万元、委托业务费 3.75 万元、工会经费 15 万元、福利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55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0 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 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0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 0 万元、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5.48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55.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打紧开支，严格控制车辆使用，外出就餐及出差经领导批准严格按财政局制定的经费标准执行。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30.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占 57.4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22.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占 42.5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安排厅（局）机关、0 和 0 单位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

会议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参加以下国际会议：0 万元。出国谈判、工作磋商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参加以下谈判和磋商：0 万元。

境外业务培训支出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为提高财政管理水平而举办的公共财政支出结构比较研究、社会保障政策。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比 2016 年度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30.55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30.55 万元。主要用于汽车维修、燃油、汽车保险。2017 年度期末，部门财政拨款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量。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比 2016 年度减少 1.61 万元，下降 5%，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22.64 万元。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22.64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16 年度减少 1.19 万元，下降 4.99%，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

通许县质量技术监督局局 2017 年度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220 个、来访人员 160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我单位本年度没有开展此项工作。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本年度没有开展此项工作。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通许县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7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70.25 万元，事业运行经费支出 224.11 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24 万元。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4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4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17 年期末，通许县质量技术监督局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事业单位在当年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工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